

织密民生底线

连续 13 涨,无锡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升至每月 1060 元

基本民生保障事关困难群众衣食冷暖,是托底社会弱势群体、满足困难群众美好生活需要的兜底性制度安排。9月3日,无锡市民政局召开新闻通气会,针对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市区中低收入居民疾病医疗自费支出救助责任保险制度等系列民生救助政策进行了发布。同时,为了简化程序,营造诚信氛围,无锡新推出社会救助信用承诺制度。

社会救助体系分类分层 无锡推出顶层设计

今年7月,无锡市《关于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正式出台,为推动无锡新时代社会救助改革发展提供了重要指引。该《实施意见》结合无锡实际,确定了近期和中长期两个改革的总体目标,明确“到2025年,救助覆盖面有效拓宽,救助能力和水平明显提升,救助信息更畅通高效,救助服务更精准暖心。到2035年,制度优势更好地转化为治理效能,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困难群众,民生兜底保障安全网密实牢靠,适应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宏伟目标”。据透露,未来无锡会将低收入家庭和支出型贫困家庭等纳入到救助范围。

《实施意见》明确了完善救助制度体系、夯实基本生活救助基础、健全专项社会救助制度、完善急难社会救助体系、完善社会力量参与救助体系、深化社会救助领域“放管服”改革等6个方面25项重点任务和具体改革措施。意见要求围绕完善政策、健全机制和提升服务三个方面,认真抓好“制定出台社会救助政策文件、完善‘物质+服务’救助方式”及“完善基本生活救助标准调整机制”等12项重点工作。

单人保、双百标准兜牢底线 渐退期延长

2020年6月,民政部、财政部联合出台《关于进一步做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的通知》,提出“适当扩大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范围,实现应保尽保、应救尽救”等工作部署,对我市做好兜紧兜牢民生保障网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在省、市民生保障工作部署下,无锡市同步出台《关于进一步做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的通知》,为更好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提供了制度依据。

该《通知》拓宽政策受益范围,全面落实“单人保”制度,旨在扩大社会救助覆盖范围。民政部的《通知》中,提出将“家庭人均收入高于当地低保标准但低于低保标准1.5倍”作为认定低收入家庭的标准之一。无锡根据苏南经济较好的实际情况,将1.5倍扩大至2倍。同时,特别明确将三级智力残疾人和三级精神残疾人纳入单人保障范围,拓宽了政策受益范围,将更多有需求的困难家庭纳入保障范围。目前已有164位市民享受单人保。

《通知》还加大了救助保障力度,提出“双百标准”。对批准单独纳入最低生活保障的一级、二级重度残疾人和三级智力残疾人、三级精神残疾人,其本人同时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政策,领取的最低生活保障金和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之和为本市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100%;批准单独纳入最低生活保障的重病人员,其本人按照本市最低生活保障标准100%发放保障金。

为鼓励低保对象通过劳动自立,稳定脱困。将给予低保家庭就业脱贫的3个月的渐退期延长至6个月,渐退期间享受的低保金和其他优惠政策不变。通过渐退期制度,对劳动脱困家庭“扶上马”再“送一程”,帮助他们夯实稳定脱贫基础,共享改革发展红利。



连续 13 涨,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升至每月 1060 元

根据与居民人均消费支出挂钩的低保标准动态调整机制,无锡连续13年提高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今年7月1日起,无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每月1010元调整为每人每月1060元;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由每人每月1525元调整为每人每月1600元;集中孤儿养育标准由每人每月2730元调整为每人每月2870元,散居孤儿养育标准由每人每月2320元调整为每人每月2460元。

从今年元旦起,低保家庭内的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由每人每月200元调整为每人每月220元,低保家庭外的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由每人每月120元调整为每人每月140元。标准调整后,预计我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位列全省第二,孤儿养育标准位居全省第一。

优化市区中低收入居民 疾病医疗自费支出

为切实缓解因病致贫、因病返贫问题,2018年经市政府同意,我市创新建立了市区中低收入居民疾病医疗自费支出救助责任保险制度。今年,无锡在总结前两轮运行经验的基础上,决定在市区继续开展中低收入居民疾病医疗自费支出救助责任保险制度,并从保障范围、救助力度、病种类别三方面对该制度进行进一步优化。

优化后,保障范围进一步扩大,将特困职工和困境儿童纳入特定对象,将保障范围扩大至低保对象、低收入家庭中重病对象、上世纪60年代精简退职职工、重点优抚对象、市级及以上劳模、特困职工、困境儿童等十类特定对象。儿童于(化名)为困境儿童,今年3月因患癫痫在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儿童医院住院,住院自费金额为99611.3元,受益于本次扩面,最终确认医疗救助金额为84278.48元,大大减轻了家中经济负担。

同时,救助力度进一步提高。对我市高发的六种罕见病患者(特发性肺动脉高压、全身型重症肌无力、特发性心肌病、淋巴管肌瘤病、非综合征型耳聋和遗传性低镁血症)首次发病经确诊的,一次性给予15000元的救助金。病种类别划分及限额进一步优化,对纳入保险项目救助范围的1539种全病种进行优化分类。其中,一类病种从700种优化为106种,二类病种从461种优化为342种,三类病种从158种优化为439种,四类病种从111种优化为317种,五类病种从86种优化为247种,六类病种从14种优化为75种,七类病种从9种优化为13种。

社会救助推出信用承诺制 创新提出救助告知承诺

社会救助工作主要面向困难群众,在监管方面还存在着很多突出困难和问题,不仅需要通过政策制度进行调整,还需要通过信用承诺制度激励其守法守规。根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无锡市公共信用信息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无锡新推出社会救助信用承诺制。

承诺制将申请或者已经享受社会救助的家庭或个人及其赡(扶、抚)养义务人家庭,全面纳入信用承诺制监管范围,适用领域涵盖民政部门负责的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临时救助、深度救助和市区中低收入居民疾病医疗自费支出救助等社会救助服务管理。

承诺事项分别为主动公示承诺、救助告知承诺和信用修复承诺三类。其中,救助告知承诺是我市深化“放管服”改革、激发社会救助服务对象诚实守信积极性的一项创新举措。告知承诺制要求,申请人书面承诺已经如实申报并愿意承担不实承诺的法律责任后,社会救助管理部门不再索要有关证明并依据书面承诺办理相关救助申请。此举推动形成了以社会救助管理部门清楚告知、困难群众诚信守诺为前提,以信息共享为支撑,以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为手段,标准公开、规则公平、预期明确、各负其责、信用监管的治理模式,从制度层面进一步方便困难群众申请社会救助。

该制度将《社会救助暂行办法》第六十八条中“虚报、隐瞒、伪造等手段”细化为九项具体指标,包括提供虚假申请材料或虚假证明、虚报家庭支出等骗取社会救助资金,为事后监管提供依据。针对相关人员,将建立约束前告知制度。要求市(县)区民政部门在听取社会救助服务对象陈述后制作《责令退款通知书》前,将向社会救助服务对象发出《涉嫌失信告知书》,责令其补正材料。同时,根据失信行为对象补正材料后的情况,实施分类约束管理措施。这一制度在充分做好兜底保障工作的同时兼顾违诺失信惩戒,将根据失信行为对象骗取的救助资金数额,视情节给予不同的惩戒措施。

(晚报记者 黄孝萍 市民政局供图)